附件4-2:

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改造）省级专项资金等项目支出绩效报告（自评）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改造）省级专项资金涉及呈贡区2所小学校园安防设施建设，阳宗海七甸街道1所学校用于体育教学。

洛龙社区幼儿园提升改造经费属人大代表建议办理补助经费，由我局转拨至洛龙社区，用于幼儿园排除安全隐患。

呈贡区教育信息化建设专项资金支付2021年网络安全信息维护费。

呈贡区中小学教室照明达标改造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教室照明检验检测服务费。

（二）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

1.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改造）省级专项省级资金共收到两批，第一批13.34万元，第二批1.54万元。其中：第一批12.88万元用于呈贡区2所小学校园安防设施建设，第一批0.46万和第二批1.54万元，共计2万元转拨阳宗海管委会用于阳宗海七甸街道1所学校用于体育教学。

洛龙社区幼儿园提升改造经费属人大代表建议办理补助经费，由我局转拨至洛龙社区2万元，用于幼儿园排除安全隐患。

呈贡区教育信息化建设专项资金支付云南精欧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网络安全信息维护费1.5万元

呈贡区中小学教室照明达标改造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教室照明检验检测服务费2.8万元，检测针对呈贡区广电苑小学、新区二小、斗南学校、新区四小、新区五小、实验学校、文笔小学、乌龙小学、沐春小学、民大附小、万溪冲小学、回回营小学、七彩云南小学、师专附小、理想学校、育才学校、呈贡一中、衡水实验中学、民大附中、师大附中、云大附中、川师大、青苗学校、西联学校等25所学校。检测分两次——改造前、改造后，本次支付为第二次检查后支付。

2.指标完成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底，52.68万元全部拨付至相关单位。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截止2021年12月底，项目到位资金共计52.68万元，所有款全部拨付相关单位，分别用于呈贡区2所小学校园安防设施建设，阳宗海七甸街道1所学校用于体育教学、洛龙社区幼儿园提升、2021年网络安全信息维护费、呈贡区中小学教室照明达标改造项目。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2019年修订的《昆明市呈贡区教育体育局财务管理规定》对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强化资金使用的监督，包括经费预算和计划的审核审批，预算执行情况和程序的监督，确保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项目的顺利实施。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结合工作实际2021年分别完成呈贡区2所小学校园安防设施建设，阳宗海七甸街道1所学校用于体育教学、洛龙社区幼儿园提升、2021年网络安全信息维护费、呈贡区中小学教室照明达标改造项目。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各项目均按照相关依据实施。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预算）控制情况

项目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2.项目成本（预算）节约情况

项目按实列支，无节约情况。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项目实施进度符合绩效目标要求。项目质量均符合国家及地方验收标准。

（三）项目的有效性分析

就项目绩效总目标而言，支出进度符合预期目标要求。

（四）项目可持续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呈贡区中小学的办学条件和校园环境，营造了良好的教室照明环境，让更多孩子接受高质量教育，更多孩子感受到了健康快乐的成长，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

五、存在的问题

无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加强项目资金使用与管理。

（二）主要经验做法、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

无